

# 社團法人台中市婦幼關懷成長協會

## NPO 課程-打造優質服務團隊—創造資源價值 報名表

**辦理單位：** 社團法人台中市婦幼關懷成長協會（Taichung Association of Women and Children，本會）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婦幼關懷成長協會（Taiwan Association of Women and Children，總會）

**協辦單位：** 財團法人感恩社會福利基金會（Grateful Social Welfare Foundation），財團法人熱愛生命文教基金會。

**計畫緣起：** 地球上的資源是有限的，但我們對資源的需求卻是無限的。為了結合各區 NPO 團體，促進社福夥伴加強資源鏈結，讓社會資源得以共享，發揮 1+1>2 的效力，特辦理此次課程。也藉此機會讓夥伴們更加了解「社會安全網」，擴大網絡的機制，互相串聯合作，強化社會安全，為服務者帶來更大效益。

**參與對象：** 非營利組織單位人員為優先錄取，每單位限 2 名報名，第 3 名以後列為備取。

**招訓人數：** 70 人，先**完成報名者**優先錄取，額滿為止。

**報名日期：** 自即日起至 2 月 11 日（一）下午 6 點止。

**課程時間：** 民國 108 年 2 月 23 日（六）8 點 30 分至 12 點 10 分。

**課程地點：** 本會一般教室（40458 臺中市北區中清路 1 段 89 號 13 樓之 6）。

**參與費用：** 免費參加（中午供餐，請自備個人餐具及環保杯）。

**報名方式：** 本次課程採線上或紙本報名，報名（除親繳外）完畢後請來電（04-22075566 分機 231）確認。

1. 線上報名：<https://goo.gl/mo2FBd>，或；

2. 紙本報名：請填妥報名表後，以傳真（04-22075577）或 E-mail（[service@twc.org.tw](mailto:service@twc.org.tw)）或郵寄或親繳至本會（40458 臺中市北區中清路 1 段 89 號 13 樓之 1）。

**洽詢方式：** 週一至週五，09:00-18:00，04-22075566 分機 231，鄭伊菁小姐。

**注意事項：** 1. 全程參與者，將於結束後頒發證書。

2. 攜帶筆記本、筆、水壺（杯）、及其他個人需求物品。

### 社團法人台中市婦幼關懷成長協會

#### NPO 課程-打造優質服務團隊—創造資源價值 報名表

收件日期：民國 108 年 月 日

報名序號： 本欄位由本會填寫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號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行動電話		飲食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電子信箱		LINE ID	<input type="checkbox"/> 同手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服務單位		單位職稱	
通訊地址	□□□		
訊息來源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本會官網 <input type="checkbox"/> 本會電子報 <input type="checkbox"/> 本會臉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本會 LINE@ <input type="checkbox"/> 本會文宣海報 <input type="checkbox"/> 親友介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本人 \_\_\_\_\_ 同意並授權社團法人台中市婦幼關懷成長協會（簡稱甲方）暨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婦幼關懷成長協會於本次課程，無償拍攝、修飾、使用、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並於相關網站、電子、平面…等媒體進行公益宣傳；且同意授權甲方自行或授權第三人將前開影像資料作為公益宣傳之用。甲方亦同意關於本人肖像權之運用，絕不逾越公益用途。

本人簽章：\_\_\_\_\_ 日期：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社團法人台中市婦幼關懷成長協會

## NPO 課程-打造優質服務團隊—創造資源價值 報名表

課程內容：預定課程內容及講師如下。

➤ 2月23日(六)8點30分至12點10分。

時間	課程內容	負責人員/講師
08:30-09:00	學員報到	本會人員
09:00-10:30	社區資源整合與開發技巧	翁慧圓老師
10:30-10:40	休息時間	本會人員
10:40-12:10	社會安全網絡	翁慧圓老師
12:10	賦歸	本會人員

備註：

翁慧圓 老師：財團法人鑫茂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 本會暨總會有保留隨時變更、修正或終止本活動之權利。